

唐山市开平区商促局

关于 2021 年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（外资和商贸流通企业数据直报补贴）资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



一、基本情况

（一）项目概况。

及时掌握全省企业发展态势，上报监测数据，为决策者制定政策提供依据，促进企业健康有序发展。

（二）项目绩效目标。

总体目标：唐财建【2022】10号省级关于调整2021年省商贸流通发展专项资金（外资和商贸流通企业数据直报补贴）的通知等文件要求，专款专用，及时发放，为企业发展助力。

二、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

（一）绩效评价目的、对象和范围。

根据《开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部门自评工作的通知》文件要求，对该项资金工作进行全方位自查和自评，通过绩效自评，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编制管理，强化部门责任意识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（二）绩效评价原则、评价指标体系、评价方法、评价标准等。

遵循实事求是、客观公正、公开透明的原则。重点对各项目支

出的立项依据是否充分、绩效目标设置是否细化量化、工作任务和要求是否明确、计划执行是否到位、绩效目标是否实现等情况进行逐一评价。采用定性描述、定量分析法，客观确定项目预期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。采用比较法，对比实际成效与绩效目标的偏差，进行效益分析。

（三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。

1、前期准备。按照《开平区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部门自评工作的通知》要求，我局高度重视，迅速安排部署，成立评价工作小组，明确了评价对象、内容、方法和工作步骤，确保绩效自评工作按时完成。

2、组织实施。召开专题会议，安排部署评价工作，要求各相关业务科室对分管的项目认真组织、开展绩效自评工作。要求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，客观评价，认真填写自评表和撰写自评报告。

3、分析评价。一是合理设置评价指标体系。从决策、过程、产出、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支出总体实施成效情况进行评价。二是采取定性描述和定量分析的方法，对各项规划编制进行单一评价，评价组对自评表相关数据进行分析，对资金的投入与产出的效果进行对比，得出项目实施绩效结论。

三、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在资金使用方面严格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，资金使用规范，

工作信息相关资料齐全，无挪用，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。项目预算安排 11.2 万元，实际支出 11.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，自评总分,100 分。

四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

（一）项目决策情况。

（1）立项依据充分性

项目立项依据充分，符合国家法律法规、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，符合行业发展规划和政策要求；项目立项与部门职责范围相符，属于部门履职所需，项目与相关部门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不重复。

（2）立项程序规范性

项目申请、设立过程符合要求，事前经过了可行性研究、专家论证和绩效评估。

（3）预算编制科学性

预算编制经过了科学论证，预算确定的资金量与工作任务相匹配。

（二）项目过程情况。

1. 预算执行率

项目预算安排 11.2 万元，实际支出 11.2 万元，预算执行率 100%。

2. 资金使用合规性

项目资金使用严格执行财务制度，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，资金支付符合项目预算批复或合同规定的用途，不存在截留、挤占、挪用、虚列支出等情况。

（三）项目产出情况。

1. 产出数量

单位资金发放 11.2 万元。

2. 产出质量

资金已按时足额发放。

3. 产出时效

资金已按时足额发放。

4. 产出成本

项目预算安排 11.2 万元，实际支出 11.21 万元，预算资金完成率 100%。

（四）项目效益情况。

1. 社会效益

促进限上企业健康发展

五、主要经验及做法、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

结合部门职责以及项目特点，确定部门整体支出和项目的绩效自评体系，同时根据评价情况积累经验，逐步建立适应部门和项目特点的绩效自评指标。完善绩效评价体系，加强检查和考核工作。进一步完善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，关注绩效管理理论与

实践发展的新思路，增强绩效评价结果的可比性、可信度。加强对绩效管理工作的跟踪督查。

六、有关建议

相关部门本着为民服务宗旨，加大此类项目资金支持力度，提升企业健康有序发展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七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

无